

生之方
Sheng zhizhuang

晴雪◎著



华文出版社

华文出版社

生
Shengzhiwei
豐
◎
神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生之为人 / 晴雪著. —北京：华文出版社，2005.11

ISBN 7-5075-1946-5

I. 生... II. 晴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25728 号

华文出版社出版

(邮编 100055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外大街 305 号 8 区 5 号楼)

网络实名：华文出版社

电子信箱：hwchs@263.net

电话：发行部 63370169 63370165

总编室 63370164 责任编辑 63370152

新华书店经销

三河市东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850 × 1168 1/32 开本 10 印张 200 千字

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0001-6000

*

定价：20.00 元



责任编辑：李庆 周洁

责任校对：吴素莲

封面绘图：7thORANGE 第七個桔子

装帧设计：80雪 · 小贾



常有一种天使与魔鬼的结合体的感觉，快乐而又悲观、超脱而又抑郁、善良而又冷漠。永不放弃的，是对人性、自我、情感、信仰、命运等问题的探索。

生活中，除了迷恋音乐、大自然和书本，就是交可以深谈的朋友。

晴雪（原名叶翠），女，大学毕业后在广州从事新闻记者编辑工作多年，采写有关人文及一些深层社会话题三十余万字。

作者信箱：yecui2004@163.com

生之为人

Wǒmen zhēngzhǎng de rénshén

生于俗世，

苟且活着已是不易，可人往往还要追求点生存之外的东西，

诸如爱、美、精神和灵魂，便更增添了心灵的负荷。

然而，也许正是这生存之外的苦累与悲欢，包涵了人生意义的全部。

只愿借助这部书，

与一颗颗孤独而执着的灵魂，进行一场心灵的交流，

品味永恒的悲欢，获取一份释怀的力量。

生之为人

目录

第一章 伟大与卑微之间

第二章 人性与动物性的较量

第三章 理想与现实的距离

第四章 美丽与丑陋的交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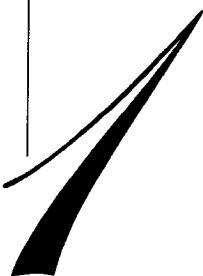
第五章 天梯顶上的风景

第一章

伟大与卑微之间

一直以来母亲那高大的形象就在这霎时间坍塌了，

不可抑制地，晨雪把“淫荡”、“奸妇”、“骚货”等令人厌恶的词儿全部灌到了母亲的身上——由爱到恨、由崇敬到厌恶就在这霎时间发生了转换！她无论如何也不能接受。



— (2) —

——人生最困难的事是什么？金钱、地位、爱情的获得？都不是！而是认识自我、战胜自我、与自我和外部世界达成和平。

——什么是智慧人生？能深入浅出，在了悟了生命的美丽和虚空之后，从迷惘哀伤和悲悯中跳出来，做个实实在在快乐安详的普通人。

1

这个一直被母亲像水晶玻璃般护养的女孩，在她十八岁那年，遭受了一次毁灭性的打击。这次打击，不但使她身心留下了永远的创伤，而且造就了她的命运。

直到多年之后她和一个有妇之夫发生了一场轰轰烈烈的恋情，才真正得到了释怀，才理解了母亲与村民间发生的一切。而在十八岁那年，她对母亲却只有痛恨和绝望。

就在一个深黑的夜晚，和她相依为命的母亲的形象，仿如她心灵里伫立的一座灯塔，在黑暗中刹那间坍塌了。怀着一颗创伤的心，她在无边的黑夜里凝视着这个苍茫的世界，对生命的意义开始质疑，对一切美好的东西开始质疑，甚至对自己成长中所获得的每一份爱，她都用怀疑的眼光去审视——

她生长在这片贫瘠的土地上，粤北地区一个极普通的山旮旯，一山连着一山，层层叠叠，看不到山外的世界。那一两条被踏出的羊肠小道，弯弯曲曲的，看不到尽头。山脚下可见稀稀落落的土瓦房，偶尔可见袅袅娜娜的炊烟，安然幽雅地飘拂到山腰，与一朵朵白雾融汇在一起。村中偶尔传出的一两声狗吠，更添了山村的寂寥与宁静。田间总可见一两个村民埋头干活的身影，烈日下他们戴着斗笠，雨雾中他们披着蓑衣，弓着背，弯着腰，那么细致投入地劳作，常常让人体味到苦难之外的优雅。

经历了七十到九十年代，在这里生活了快二十年，她感觉不到这里有什么变化。

有那么多的山民，他们一辈子也没走出过山林，在山



里生，在山里死，然后埋在山上的泥土里，滋养了山上的杂草，杂草又培育出一个个新的生命，世世代代，周而复始。而她——生出来就被父母抛弃于荒野的林晨雪，长大了却注定要走出山外去！

很小很小的时候，她就喜欢站在屋后的山顶，眺望着对面的远山，缈想那山外的世界——当然，山外的世界究竟是个什么样子，她描摹不出，但她相信，总有一天她会像一只羽翼丰满的小鸟，翱翔到山外的世界去。

三岁以前，她几乎是在妈妈的小背带里成长的，因为没有爷爷奶奶带，父亲在外工作，母亲承担了家里的所有事务，一边耕种一边带孩子，只要外出种地，妈妈便把她勒在背上。

四岁开始，她便独立看家。

一次在和伙伴玩家家时她不小心碰倒了伙伴砌的黄泥屋，一个稍大的男孩狠狠推了她一把道：你走开，你是野仔，是山里捡来的野仔，我们不跟你玩！其他几个小东西也跟着说“野杂仔，我们不跟你玩”。她哭着回了家，妈妈不在，她就坐在门槛上呆呆地等妈妈。

妈妈扛着锄头回来了，在门口的地堂上，她扑上去“哇”地哭出来，抽着鼻子告状：“阿妈，他们说我是山里捡来的野仔！？”妈妈一手环着她，一手放下锄头，充满慈爱地帮她抹了把泪道：“阿妹，那些死仔乱讲，别理他们。”

后来，常有人嘲笑她是山里捡来的野孩子，生性敏感的她，不再喜欢加入伙伴们的队伍，她常常一个人在山里玩，摘摘野花野果、挖挖蟋蟀蚯蚓、捉捉水里的蝌蚪，或是静静

地坐在阿公屋（小庙）旁，看地上的蚂蚁爬行，或是仰头看看苍茫的天空，遥想妈妈描述的仙女的模样。

她的孤僻、内向和善于旁观的性格，从这一年开始慢慢形成。

记得有一次，她独自跑到一个山坳里摘野石榴花，一个放牛的老伯呵斥道：“喂，阿妹仔，山上有鬼的，你咁（真）胆大，不要被鬼吃了喔。”她看着那牵着牛绳的弓背老头，不出声，心里道：放狗屁！这一年她七岁，但她心里已得出一个结论：人世间，既没鬼，也没神，更没有奇迹！因为从四岁开始，经过三年独自在山上的观察和体验，什么奇迹她都没碰着：既没从天上飞来一只衔着金块的老鹰，也没从地上跳出一只会说话的青蛙，更没有从“阿公屋”里溜出一条有灵气的青蛇或是从坟地里飞出一对蝴蝶……看着山上一个个白色的坟墓，她知道里面的尸体慢慢就变成了泥土，人类原本就是大自然的一部分，生、老、病、死就像任何一花一木的兴衰一样自然！因此，鬼神永远是人类自己瞎编出来欺蒙自己的鬼话！

妈妈对她宠爱有加，因此说她是捡来的，她不会相信。她觉得妈妈是世上最好的娘亲，从不打骂她，有什么好吃的到了嘴边也舍不得吃。每次生产队里加菜或是碰上邻里嫁娶的好事，妈妈总是做做样子吃一点，把自己那份菜几乎全打包回来，红烧肉、油果、腐竹、粉丝，都是她最爱吃的，妈妈留着给她享用几餐。

每次上山割草，妈妈总是放下沉重的担子，顾不上喘口气，就从裤兜里掏出她最爱吃的野果。有一次，她双手接过



妈妈掏出的一把乌黑乌黑的桃金娘果，却瞥见那个被担子磨破了衣服而露出来的红肿的肩膀，心头一震，手捧着的果子撒了一地，她顾不上捡果子，心疼地说：“阿妈，你的肩膀很红，我给你吹吹气。”说着便呼哧呼哧吹起来，似乎吹吹气就会好了。

在外行船的爸爸一样疼爱她，虽是很少回家，但一回来，总是对她亲个不够，且会带回一两件让别的孩子羡慕死的礼物。她觉得，比起别的孩子，她幸福多了，不但爸妈从不打骂她，也不再生弟妹，不像别家的孩子，五六个的聚在一起像一窝猪崽狗崽，咿咿呀呀经常扭打成一团，或被大人像老鹰抓小鸡般揪住教训。她想：假如我是他们，那才叫惨。

有一次，一个触目惊心的镜头永远印在了她的脑海：邻居一个叫光明的小男孩，在和伙伴你追我赶时踩死了一只小鸡，刚巧碰上当爹的挑着粪桶回来，见他正蹲在那死鸡旁，黑着脸一脚就踢了过去，小人仔被踢出好几步远后撞在了一棵老枇杷树上，趴着不动了，做爹的挑上粪桶走出几步后回头见那人仔还没爬起来，才甩开粪桶，惊慌慌跑过去，抱起那血人，已是软绵绵一个，立即疯了一般往田埂跑去，抱到赤脚医生那儿，小光明的眼睛已永远地闭上了——医生说撞坏了头，脑溢血了，那父亲才忽地像杀猪般哀吼起来。

也许是物以稀为贵，晨雪却不一样，她得到了充分的母爱。母亲像珍惜一件玻璃瓷器般精心护养着她。在她记忆中，母亲在她面前几乎没大声过，更不用说打骂，这在母亲去世后她每每回忆起来，还会揪心地疼痛——因为母亲是被她气死的。

就在她领悟了人是自然的一部分这年，她爸参与了自然的循环——在她常去的屋后山上增添了一座坟茔。

她爸在行船时沉了船，是被台风刮沉的，尸体抬回来时她们母女俩才知道。抬尸体的是一架梯子，梯子就放在阴湿的屋子大堂里，晨雪看见爸爸那浮肿模糊和惨白的脸，第一次体验了揪心的痛苦。

妈妈扑过去跪倒在那浮肿的尸体旁，“志海——”撕心裂肺喊了一声爸爸的名字就晕了过去，当晨雪的哭声和摇撼把她惊醒时，她紧紧抓住那僵冷的手臂，呜咽了一阵又晕过去了。两天来她粒米不进，第三天父亲安葬之后，她病倒了。晨雪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守在床前，心中充满惶惑。一个邻居大婶把她拉到屋外，说：阿雪，你妈是脑子转不过弯来，你劝劝她，不要再打击自己了，她要是再不行了，谁来带你哩？

晨雪回到房里摇着妈妈的肩膀说：阿妈，别再伤心了，没有阿爸，以后我会照顾你，我要考上大学，带你到城里去过好日子，你起来吃饭吧，吃点饭就会好的。妈妈转过身子，一把抱住她呜呜大哭起来，她也跟着大哭起来，哭了好一阵，母女俩都平静了，“妈，我给你舀碗饭来。”聪明伶俐的晨雪立即翻身下床，到厨房装了满满的一碗饭菜，端到妈妈的面前。妈妈刚咽了一口又掉起泪来，可她还是一口一口把那碗饭菜给咽下去了。

爸爸就埋在屋后的山上，除了抢收的农忙季节，妈妈每天都要上坟地坐一会儿。晨雪发现，妈妈的性格全变了，连她最爱唱的《天仙配》也再没哼过，最喜欢看的《家》、《春》、



《秋》也再没翻过（妈虽在家耕地，但她念过两年初中，一些大部头的书也能看）。也许唯一能给妈妈一点安慰的是晨雪的成绩一直拔尖，小学升初中那年，她考了全镇第一。此后，晨雪发现妈妈灰暗的脸上又有了一点神采，眼睛也恢复了一点活水。

在晨雪离开家乡到县城上学前一天，妈妈把她带到爸爸的坟地上，和她讲述了一段往事。

妈妈说，那是十二年前的事了，那天她起得特别早，看见天井里白茫茫一片，才知道昨夜下雪了，但家里的柴草很少了，她硬着头皮出了门，到附近的一个小山去割草。踩着绵绵的白雪往山上走，却隐隐约约听见有婴儿细微的啼哭声。她立即丢了簸箕，在草丛里搜寻，竟发现了一个婴儿：一件简陋的棉衣包裹着一个刚出生的孩子，棉衣上落了一层雪花，孩子的小脸蛋和小嘴唇都已冻成了酱紫色，哭声很微弱，两个小眼睛也闭上了，她无法想象那当母亲的竟舍得把亲骨肉抛弃荒野，尤其是在这冰天雪地！

结婚多年以来，她一直想要个孩子，可老天爷不成全，让她嫁了个没有生育能力的丈夫。开始，她还怀疑是自己不行，可一检查，却说是男方的问题，她只得认命——嫁鸡随鸡嫁狗随狗，何况丈夫是个知情知义的老实人。尽管有不少亲人劝过她改嫁，但她只是抱着被子暗暗哭泣，终究下不了决心。年复一年，日复一日，日子就这么带着遗憾而过，每当想到自己一辈子都不会有孩子，她就悄悄抹泪。

如今一个活生生的孩子就在眼前，她顾不得那么多了，丢下镰刀簸箕，抱了孩子就往山下奔。回到家里，她把孩子

放在被窝里包得暖暖的，并急急用温水给孩子洗了脸，喂了点粥汤，孩子睁开了两个滴溜溜的眼睛，也不再哭了。

出于顾虑，她小心翼翼地检查了孩子的身体，好手好脚的，鼻子眼睛都很正，没发现任何缺陷，而那张小脸蛋，刚出生就那么定型、白白净净的，滴溜溜乌黑的双眼，精灵似的，让人越看越欢喜。她告诉晨雪：这个孩子就是你。谁也不敢想象，十几年过去了，那个雪地里的孩子已长成了个水灵灵的大妹子。她说，当时她还担心在外行船的丈夫不同意收养一个来历不明的孩子，况且又是个女孩，她忐忑不安地给他写了封信。没想到几天后丈夫竟请了假回来了，高兴地抱着孩子亲个没够，并和她商量着把孩子取名叫林晨雪，跟他的姓。那一夜，她激动得一夜没睡。

这孩子还挺好养，没奶吃，就吃粥汤和米糊，竟也长得精精神神的。看着孩子一天天地长大，妈妈在喜悦中总有些不安，仍担心孩子在身体或智力方面有缺陷。结果孩子三个月时就会翻身，四个月会哈哈笑出声来，六个月已能坐稳，八个月就开始牙牙学语，十一个月就能走路了，一切都是那么的正常。

当孩子第一次清晰地叫她妈妈的时候，她的双眼储满了激动的泪花，她开始相信——这孩子是一个正常的健康可爱的孩子！真是上帝的恩赐，她倍加珍惜，对孩子十分宠爱。丈夫在外工作，家里全靠她支撑，她一边带孩子一边干农活，再苦再累也没哀叹一声。

“阿雪，”妈妈说，“你真是命苦，想不到你才七岁，你爸就走了，当时我也不想活了，就我们孤儿寡母的还活着做



啥！我真的想到了死，就是一想起你这苦命崽，我就狠不下心。”妈妈说着用衣袖抹了把泪。

晨雪说：“妈，不要再想阿爸了，等我长大了就带你离开这穷山沟，带你到大城市里去过好日子。我一定要考上大学。”

妈妈阴沉的脸舒展开了：“系（要）有那么一天就好了。”顿了一下又道：“到了县一中，大家都是尖子，压力会很大，你一定要专心学习，不要分心，阿妈在家里有活干，不会闲着。”

天已经黑沉下来，呜咽的山风一阵阵刮过茂密的松树林，呼啸直叫，鬼哭狼嚎一般。晨雪依着妈妈坐在坟地前的山草上，凝视着慢慢降下的夜幕，心中充满了对生命的惶惑：要到县城去上学，以后家里就剩妈妈一个了，而她是带着妈妈的期望和重托奔赴求学路的，她无法想象，这条路将会是如何的艰辛！

第二天，晨雪带着妈妈卖谷子、卖黄豆和卖鸡等凑来的学费，踏出了这小山村，到四十里外的县城上学去了。知道了自身的身世，晨雪感觉自己忽地长大了，她和妈妈的情感又加深了一层：茫茫人世，妈妈却是唯一的亲人，而她也是妈妈唯一的寄托。

离家远了，回一次家很不容易，又买不起自行车，搭小四轮要四块钱，来回要八块，相当于好几天的伙食费了，她是舍不得的，每次回去都是步行，走三个钟头的路，回到家里，脚上常常磨出血泡来。有好几次回校的时候，走到半路那脚实在是疼得难忍，她就硬着头皮叫骑车的路人载一程，